

证券代码：603900

证券简称：莱绅通灵

公告编号：2023-039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沈东军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沈东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 12.37%下降至 11.34%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沈东军先生的通知，沈东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累计下降 1.03%，详情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：沈东军

股东性质：境内自然人

股东类别：持股 5%以上股东（非第一大股东）

股东住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

股份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

股份性质：无限售流通股

变动方式：集中竞价

变动日期：2023 年 5 月 5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变动前		变动后	
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
沈东军	42,581,900	12.37%	39,038,862	11.34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2日